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承担着全辖区4.6万余人口的预防保健、全科医疗、十四项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同时承担着所辖村级卫生所的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属于二级预算单位，隶属汾阳市医疗集团管理。本单位编制职工37人，实有在编职工36人。科室设置主要开设内科、外科、妇科、中医科、康复科、口腔科、B超、心电图、公共卫生科等诊疗科目。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00	737336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	
五、事业收入	5. 00	12247624.16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	
	9. 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	16646521.86
	10. 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00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	319147.18
	2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620993.50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6965669.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119944.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5775268.96
	30			61.00	
总计	31.00	22740938.00	总计	62.00	2274093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965669.04	13208030.94	375763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46521.86	12888883.76	3757638.1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2994216.36	12888883.76	105332.6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2940427.36	12888883.76	51543.6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3789.00		53789.00			
21004	公共卫生	3523895.13		3523895.1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373895.13		3373895.1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0000.00		1500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8410.37		128410.3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8410.37		128410.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147.18	31914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147.18	31914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147.18	319147.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7336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54222.16	7054222.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9147.18	319147.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73369.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73369.34	7373369.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7373369.34	总计	64	7373369.34	737336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7373369.34	3615731.24	3757638.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54222.16	3296584.06	3757638.1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401916.66	3296584.06	105332.6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3348127.66	3296584.06	51543.6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3789.00		53789.00
21004	公共卫生	3523895.13		3523895.1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373895.13		3373895.1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50000.00		15000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8410.37		128410.3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8410.37		128410.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9147.18	319147.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9147.18	319147.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147.18	319147.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32571.92	3615731.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2431.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931346.54	1642789.80	30201	办公费	108411.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320300.00	320300.00	30202	印刷费	143490.9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387336.48	774619.00	30205	水费	7516.26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2829.44	367549.44	30206	电费	62253.00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020.20	140396.04	30208	取暖费	57024.9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45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368.08	50929.78	30211	差旅费	4320.0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371.18	319147.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1911.94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1867.50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08366.4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97492.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99716.4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65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3.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5532571.92	3615731.24	公用经费合计										1840797.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131031.00
货物	2	131031.00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22,740,938.00元、支出总计22,740,938.00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858,134.63元，增长14.37%，支出总计增加2,858,134.63元，增长14.37%。主要原因是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业务收入增加；支出增加的原因是收入增加，对应成本开支也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9,620,993.50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7,373,369.34元，占比37.58%；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12,247,624.16元，占比62.42%；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6,965,669.04元，其中：

基本支出13,208,030.94元，占比77.85%；

项目支出3,757,638.10元，占比22.15%；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373,369.34元，支出总计7,373,369.34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941,337.74元，增长14.64%，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941,337.74元，增长14.6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公卫经费人均经费增加以及其他财政经费较上年增加，收入增加，相应支出也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7,373,369.3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41,337.74元，增长14.6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公卫经费人均经费增加以及其他财政经费较上年增加，收入增加，相应支出也增加。。其中，人员经费3,615,731.24

元，占比49.04%；日常公用经费0.00元，占比0.0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373,369.34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卫生健康支出(类)7,054,222.16元，占比95.67%；

住房保障支出(类)319,147.18元，占比4.3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915,907.68元，支出决算7,373,369.3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29%。其中：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91.59万元，支出决算73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29%，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开支，日常公用开支及村卫生室运行维护、驻村医生岗位津贴、个人要素等补助。较2021年决算增加941337.74元，增长14.64%，主要原因为：人员经费增加、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15,731.24元，其中：

人员经费3,615,731.24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3,615,731.24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0.00元，主要包括本单位无公用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

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0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1,031.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1,031.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1,031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车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691971.1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691971.1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0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691971.1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91971.1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0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元。

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6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691971.1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91971.1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0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达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设定要求，相关资金绩效利用效果明显。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0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本单位无一级项目。涉密项目除外。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6个，涉及资金691971.1元：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今后积极对接主管部门，完善项目手续，申请资金支付。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 1、村卫生室运行维护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年初预算数为10360元，执行数为10360元，执行率为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运行维护费足额发放到位。
- 2、驻村医生岗位津贴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年初预算数为40800元，执行数为40800元，执行率为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驻村医生津贴足额发放到位。
- 3、乡村医生个人要素补助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年初预算数为10800元，执行数为10800元，执行率为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个人要素足额发放到位。
- 4、村级基本药物补助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年初预算数为6417.5元，执行数为6417.5元，执行率为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足额发放到位。
- 5、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年初预算数为572050元，执行数为572050元，执行率为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已按照年初预算全部支付。

6、合同制护士经费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为100分。年初预算数为51543.6元，执行数为51543.6元，执行率为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全部支付。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到位不及时，绩效评价的目标不明确,指标体系导向偏差等问题，导致绩效评价仅仅是一个工作任务考核体系，离结果导向的绩效控制理念尚有不小的距离。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强化项目资金管理，督促指导相关科室加大项目推进力度，确保项目资金执行到位。同时，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3915907.68元，执行数为3915907.68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年初预算完成了对村卫生室各项工作的考核以及补助发放；二是全面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制度，合理确定项目资金的使用方向，项目资金进行了有效监督，统筹考虑巩固医改成果，切实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的使用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自身的医疗服务保障能力与人民群众需求之间仍存在差距；二是物资储备能力仍有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自身能力建设，利用“引进来”、“走出去”相结合的模式，提升医疗服务能力；二是扩展多渠道物资保障能力，降低物资储备带来的资金压力。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是指由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城乡基本医疗卫生机构向全体居民提供的服务。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本级经费

项目单位：404003-汾阳市太和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404-汾阳市医疗集团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3

 （二）项目绩效目标.....4

 （三）项目实施计划.....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5

 （二）指标完成情况.....6

三、项目自评结果.....9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0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0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县级 12.6 元/人（84 元/人*15%）人数 45401

立项依据：原卫生部财政部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逐步均等化意见》（卫妇社发【2009】70 号）；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11 版）》的通知（卫妇社发【2011】38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基本公共卫生逐步均等化，是增进人民健康、实现卫生公平的重大举措，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五项重点工作之一。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5

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社【2020】122号，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的机制基本完善，重点疾病和主要健康危害因素得到有效控制，人民健康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提高慢性病等重大疾病和严重威胁妇女、儿童、老人等重点人群健康问题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和处置能力。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提高慢性病等重大疾病和严重威胁妇女、儿童、老人等重点人群健康问题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和处置能力。

（三）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提高慢性病等重大疾病和严重威胁妇女、儿童、老人等重点人群健康问题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和处置能力。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572,052.6	572,052.6	572,052.6	572,052.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72,052.6	572,052.6	572,052.6	572,052.6	0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当年人数	当年人数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质量指标	《汾阳市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项目考核 指标体系》考核指标	90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汾阳市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项目考核 指标体系》考核指标	90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经费标准	12.6	=12.6元/人	12.6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面向全体城乡居民 免费提供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项目 14 项	90	≥90%	90	20	2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 水平	90	≥90%	90	10	1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本级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加强项目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及时发现问题，提高了服务能力，使城乡居民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院全面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制度，合理确定项目资金的使用方向，并对项目资金支持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等进行了科学论证，对项目资金进行了有效的监督，统筹考虑巩固医改成果，切实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使用效率。

4.产出情况及分析

按《汾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指标》要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使用合规率达到 90%以上。

5.效益情况及分析

面向全体城乡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4 项，比率大于 90%，城乡居民享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大于 90%。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城乡居民满意度达到 90%。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无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近年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机制逐渐优化,但也存在绩效评价的目标不明确,指标体系导向偏误等问题，导致绩效评价仅仅是一个工作任务考核体系，离结果导向的绩效控制理念尚有不小的距离。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强化项目资金管理，督促指导相关科室加大项目推进力度，确保项目资金执行到位。同时，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